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王军先生、独立董事刘伦善先生、许敬东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邬品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富瑞深冷增资的议案》

公司为了扩大子公司张家港富瑞深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瑞深冷”）[公司持股 87.5%，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富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富瑞”）持股 12.5%]的生产能力，保证经营资金周转，加快企业发展，增强企业竞争实力，公司拟对富瑞深冷进行现金增资，增资总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香港富瑞因自有资金不足，放弃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后富瑞深冷注册资本为 3 亿元人民币，公司与香港富瑞持股比例由原公司 87.5%、香港富瑞 12.5%，变更为公司持有富瑞深冷 91.67%股权、香港富瑞持有富瑞深冷 8.33%股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向子公司富瑞深冷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富瑞深冷、张家港富瑞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瑞重装”）于 2017 年共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已到期。其中公司申请 57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重装申请 5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深冷申请 93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公司自有不动产权：张国用（2008）第 740005 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52110 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52111 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54440 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86774 号进行抵押担保。

现公司、富瑞深冷及富瑞重装拟继续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期限一年。其中公司申请 39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富瑞重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重装申请 71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富瑞深冷申请 9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公司自有不动产权：张国用（2008）第 740005 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52110 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52111 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54440 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86774 号进行抵押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焦康祥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

公司定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7 日